



快乐是一种心境

□梁永刚

那天我下班途中,行至一街头游园附近时,一阵悦耳的葫芦丝声飘进耳中,循声望去,一位四十多岁的中年男子正坐在休闲椅上专注地演奏,身旁放着一大串竹笛、葫芦丝、洞箫等乐器。我想起自己的竹笛前不久被儿子弄坏了,正寻思着再买一支。于是便走上前,站立一旁饶有兴致地聆听。一曲完了,我和卖竹笛的中年人打过招呼,低头精心挑选着竹笛。最后,我满意地选中了一支,才卖二十元钱。付过钱,趁中年人歇息的间隙,我和他聊了起来。他告诉我,由于家里穷,他只上过小学便辍学了。自小受父亲的影响,他酷爱各种民族乐器,尤其对竹笛、葫芦丝、洞箫爱不释手。他不仅喜爱吹奏,还自己摸索着学会了制作这些乐器。前些年他一直在外面打工,没有时间摆弄这些。三年前,儿子大学毕业参加了工作,家里的负担减轻了不少,他决定把自己的爱好重新拾起来。趁农闲的时候做了一些乐器,然后背着来到周边一些城市走街串巷叫卖。我问他生意咋样,中年人憨厚一笑说:“挣多少钱无所谓,只要顾住本钱就行,关键是图个心里舒坦。这几年,我一路吹着笛子走遍了好多城市,长了见识不说,还遇到了不少喜爱民族乐器的人,在一起聊聊天,心里很开心。”

是啊,作为一名游走四方的流浪艺人,即便生意再好也仅仅是满足他的生活所需,况且长年累月在外风餐露宿流浪奔波,布满沧桑的脸膛由于风吹日晒黝黑干枯,但他言谈举止中却没有丝毫抱怨,也没有喊苦叫累,有的只是演奏时旁若无人投入和专注,当他发自内心的乐声吸引不少路人驻足聆听时,他那种会心的笑容是真切切切的。

一番短暂的交谈过后,中年人该起身赶路了,我和他握手告别,像熟识多年的老朋友。他从休闲椅上掂起一大串竹笛等乐器,顺势搭在了肩膀上。我目送着他消失在熙熙攘攘的人流中。

在我们的周围,有许多人虽然衣食无忧,有房有车,却整天郁郁寡欢、闷闷不乐,他们之所以不快乐,主要是不满的心理在作怪,总觉得拥有的金钱不够多、权势不够高。仔细想想,快乐是一种心境,是一种感觉,并不在于金钱的多少、权势的高低。曾经看过一个关于快乐衬衫的故事,至今记忆犹新:从前,有一个国王过着锦衣玉食的日子,天下所有至极的宝物美食都给了他,可他仍然不快乐。他不知道怎样才能使自己快乐起来,于是派人找来御医。御医让国王去找一个最快乐的人,他说:“您穿上那个人的衬衫后就快乐了。”有一个大臣替国王找到了最快乐的人,但是,他向国王汇报说:“我们没有办法拿回那件衬衫。”“怎么会这样?”国王问。大臣说:“那个最快乐的人是个穷光蛋,他从来都是光着膀子的,一件衬衫也没有。”

其实,我们每个人的生活中并不缺少快乐,缺少的是发现快乐的心态。生活是缤纷多彩的,只要用一颗知足的心细细体会,你就会发现生活中充满着无穷的乐趣。很多时候,快乐和欲望往往成反比,欲望愈小,幸福愈多。



前恋人关系学

□camille

女友这几天很郁闷,原因是前任男友的现任女友,早就在微信上热情邀约下个月他们的婚礼,还很体贴地问,是一个人去,还是带男友同去?虽然她百般推托,但那个女人还是很坚决地直接把喜帖通过顺丰快递给她!

女友各种纠结,说:“虽然手头也有正在交往的男友,但感情上貌似还到不了那种能带人家婚礼现场秀恩爱的高度。最重要的是,现任男友不管从身高长相或从职位身家等角度来看,都没有任何能超越前任男友的迹象。再说了,前男友的朋友圈子我基本认识,当年那帮哥们儿都热情洋溢地管我喊嫂子;他爸他妈我也见过,以前一激动,嘴巴犯贱,不小心提前喊过他们爸妈!现在我去算怎么回事?场面也太尴尬了吧,这不是明摆着在我面前炫耀吗?但人家如此盛情邀请,不去的话会不会显得我太小气?放不下?嫉妒人家?气场太弱?”

我说早知今日何必当初,之前听到你居然重新加了当初因其劈腿一怒之下拉进黑名单的前任男友的QQ,甚至还加了他现任女友的QQ,之后又与时俱进地

微博互粉、微信关注,我们都表示你要么是心胸宽广有容乃大,要么是脑子进水猪油蒙心。但你坚持要达到“分手亦是朋友”那种和前恋人相处的最高境界,以彰显你的大度大气。但坚决没想到现任女友的胸怀绝对比你这个前任女友的胸怀更大,竟然能如此真诚地邀请你来参加他们的婚礼!

我一直佩服那些分手后还能跟前任恋人做朋友的人,在我眼里,分手后的最佳状态就是:绝不回头,永不交集;擦肩而过,形同陌路。而想跟对方分手后继续做朋友的,往往要么是你对方还抱有最后的幻想;要么就是你想借机炫耀显摆下分手后更为活色生香超越过往的精彩人生,才会出现这种“前男友结婚了,新娘非要邀请我”的狗血桥段……所以还是拿对方当作一个最熟悉的陌生人最为现实。

不过也有EQ超高的牛人,我有一钻石级的单身男同事,情史缤纷,他的每段情史均有个特质,喜欢将身边的女同事发展成女朋友,说这样方便快捷高效双赢,工作谈情两不误!当然这有个对普

通人来说很致命的后遗症,就是分手后如何摆平厘清前女友现同事、前女友现女友共同同事、前女友现男友共同同事等等各种排列组合错综复杂的前恋人关系。但男同事每次都能达到“分手亦是朋友”的最高境界不说,有位前任女友后来成功上位嫁给我们总部的一位高管,居然还让夫婿提拔了男同事,前恋人关系能经营到此种地步,真的是高手中的高手!

有天夜深了,我刚准备下线,突然有位久不联络的女同学发了个哀怨的表情,幽幽地问:“在吗?”我感觉她情绪有点不对,忙关心地问到底怎么啦?女同学说初恋男友今天再婚,前段时间他离婚时说是为了我才离婚的,要等我离婚。没想到这话说过去没几天,又跟别人结婚了。我说这不是正好吗?反正你也没离婚,没损失什么啊!这下女同学更生气了,“他说是一直忘不了我才离的,要一直等我,原来都是骗我的!”

好吧,对于这种EQ欠费不说,连IQ都欠奉的女人,我只能说,那你等他下次离婚吧。

还能不能愉快地吃饭了?

□李晓

有没有发现,现在约个朋友见面吃饭,难了。

我有好久没见到老宋了,很想他。我给他发微信:“宋哥,见见面,吃个饭吧,这样的年纪,见一面,就少一面。”老宋来了一个神回复:“到那边去,还早着呢。”老宋没有见面的意思,我干脆给他打了一个电话:“见一见面。”老宋从手机发来视频请求,我挂掉了。两个大男人,在视频上相见,总觉得还是有点别扭。

我和老宋这样的老友,建立了一个微信群,朝朝暮暮,天涯海角,整天微信往来频繁。有时打了一个喷嚏,也要在微信里叽咕几句。彼此之间,仿佛肚子里的蛔虫蠕动也知道了。但是,我有天突然发现,我们之间的距离,随着这看不见的“蛔虫”蠕动,有些隔膜疏离了。

一个人,一旦把自己生命里微弱的信号也发射给对方,看起来没距离,实际却寡淡了。这样的一个微信圈子,把彼此每天的24个小时串连起来,就让见面的机会与冲动愈发了,还不如在微信群里唧唧我我,嘀嘀咕咕。如果遇到了艰难坎坷的生活,微信里那些励志的心

灵鸡汤,也是批发兼零售般此起彼伏而来。

是的,纯粹不带功利的见面吃饭,少了理由。

我的心是失落的,不甘于这样的微信往来,决定游说几个老友会面一次,一起吃顿饭。

几经努力,那天来了七八个赏脸的人,都是微信里聊得火热的主儿,可是一见面,彼此之间竟没一点亲热的感觉,有两三个人还打着呵欠翻着白眼,感觉很不耐烦。其他的也是聊完天气就不知如何打开话匣子,我们当面聊天的功能竟然退化了?

趁菜还没有来的间隙,我想同大伙叙叙旧,可说些什么好呢?要说的,感觉平时都在微信里说了,冷场!于是,大家都埋头刷屏,玩着各自的手机。

菜上来了,都是菜馆里新开发的菜品。饭局气氛终于热烈起来:几个人起身,拿起款式各样的手机,从各个方位一阵猛拍,再把图片迅速发出去,并获得点赞,然后心满意足。有位手机偏偏这时出了问题,不能为菜肴“消毒”,他一脸焦

躁。

中年后我已经很少喝酒了,但那天我还想举杯,试图把久别重逢的气氛推向一个高潮。想起以前聚会喝酒,一个朋友喝高了,抱住我,把他家银行存折的密码都告诉我了,有托付的意思,现在回想,还是有点感动。而这次,酒没人喝了,保重身体,这个可以理解,可一群拿着饮料罐的男人,感觉再没有那种在酒桌旁赤膊痛饮的亲热劲儿了。

好不容易凑成的饭局,就这样冷冷清清地吃着。吃饭时,大伙依然在手机上不停刷屏,看八卦,那天正有一对男女明星感情死灰复燃的新闻,几个人立即在微信里发表意见,比过好日子还操心……

众人就这样边吃饭边玩手机,40分钟后,潦草地吃完饭。几个人还在玩手机,最有钱的那位适时摇摇颈项去上厕所,我去把账结了。

打着招呼,众人匆匆散去:“下次再聚啊!”

嗯,下次,我们再一起玩玩手机,顺便吃吃饭。